

社

評



港大學者提議恢復大型填海開發新土地，當中以填平船灣淡水湖爭議最大，落實機會相信亦微。但這引發社會討論如何開闢新土地是好事，政府應盡快提建議，務求今屆能作出決定。

港大科斯產權研究中心昨發表研究報告，提出多項增加長遠土地供應的方法，當中最具爭議的莫過於填平船灣淡水湖，造地 1,200 公頃，提供 30 萬個單位。

學者拋磚引玉 政府急事急辦

但填平淡水湖可能性低，即使本港獲內地

填水塘或太難 填海應盡快推行

提供東江水，可是內地也面臨水資源不足危機，更凸顯食水珍貴。船灣淡水湖不但是水塘，還是郊野公園，要有社會共識，否則難以開發。

所以建議甫提出，引起環保團體和部分市民反對，同時也引起社會再度關注覓地迫切性。香港高樓價問題的癥結是缺地，按港府計劃，到 2030 年仍缺地 1,200 公頃，未來十年公營房屋則有 4.4 萬個單位尚未有地興建。假如本港沒有大型土地開發，政府即使見縫插針，勉強令建屋數目達標，但之後亦恐無以為繼，令高樓價、高租金問題無法紓解，不利民生和本港競爭力。

學者拋磚引玉，引起社會廣泛討

論是件好事，尤其是如何才能有效增加土地供應。香港固需多管齊下覓地、造地，惟坊間提出的覓地方法，包括發展棕地、郊野公園邊陲地和大型填海，前兩者屬於改變土地用途，只有填海才真正增加土地，而且大片新土地讓政府有更完善規劃，效益更大。

棕地僅改用途 填海方增土地

上屆政府 2011 年提出在維港以外填海，經諮詢後選出龍鼓灘、馬料水、青衣西南、大嶼山欣澳和小蠔灣 5 個選址，其中龍鼓灘、小蠔灣和馬料水填海工程的技術研究今年中完成，馬料水規劃及工程研究也會盡快

展開。這些填海工程，由諮詢到達成共識、展開工程研究至少花了 6 年時間，若環團再提出司法覆核，到真真正正動工建成單位，動輒至少要 10 年。

正因箇中牽涉太多程序和冗長時間，特首林鄭月娥曾表示上任後成立一個由專業人士主導的小組，將各種開拓土地方法放在市民前，與民共議，務求在一年內尋求社會共識，如究竟是填海優先？還是開發郊野公園邊陲地優先？

政府實須盡快與市民尋求共識，以盡早做決定，爭取在今屆任期內落實動工。若大家仍繼續議而不決，蹉跎歲月，受苦的不仅是現時的成年市民，更是難求立錐之地的下一代。✎